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郵件：ax7951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230999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生簡章及EDM各1份 (29146708\_1123099940\_1\_ATTACH1.pdf、  
29146708\_1123099940\_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 
112學年度第2期「其他類型學習班」招生簡章及EDM，請  
惠予公告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11月22日師大進字第  
112103373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普及全民原教並提升族人族語能力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
特辦理旨揭課程，培育更多通曉原住民族語之人才，並強  
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與廣度，以提升現職族語師資教  
學之質與量。

三、本次招生對象如下：

(一)凡有意願學習原住民族文化及語言，並欲參加原住民族  
語言能力認證之中高級考試者。

(二)欲瞭解以12年國教課綱為基準，提升教材轉化測驗評量  
技巧之現職族語教學相關工作者。



永春高中 1121123



\*NCAA1123022299\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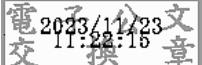
四、本班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2年12月14日（星期四）中午12時止，相關招生訊息及報名資訊，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查詢（<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allc/news/>）。

五、本班報名聯絡方式：

（一）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公務信箱：[scettlc@deps.ntnu.edu.tw](mailto:scettlc@deps.ntnu.edu.tw)。

（二）業務承辦人：松子勘先生，電話：02-7749-5831；田菀菲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5879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 2023/11/23 11:28:15

裝

訂

線